

让“N-1点餐”节约模式成为新“食”尚

习近平总书记对制止餐饮浪费行为作出重要指示后，武汉餐饮业协会第一时间响应号召，发布包括“N-1点餐模式”在内的6条倡议。此举引起热烈反响，多地表示将参考借鉴武汉的“N-1点餐模式”。这些做法对行业企业和消费者都有引导作用，有利于促进粮食节约，遏制餐饮浪费。

同时，北京、江苏、西安等地行业协会的倡议书也包括多项节约措施。如北京餐饮业协会倡议餐厅摆放“节约粮食”提示牌、宣传品，提供“半份、小份、小份、小份”等服务。北京烹饪协会将节约精神融入线上、外卖消费等。

当各地餐饮业协会同时发力粮食节约，就能形成更大合力，餐饮行业有望形成厉行节约之风。其中，“N-1点餐模式”与“半份、小份、小份、小份”，应该成为餐饮

行业节约粮食的“主打产品”，以及消费者推崇的时尚活动。

“N-1点餐”模式多年前就已出现，但遗憾的是没有广泛普及。这是针对多人就餐提倡的一种节约模式，“N”代表就餐人数，“-1”是指按人头少点一个菜。由于多人就餐容易浪费，“N-1点餐”模式无疑可促进餐饮业节约粮食。

而“半份、小份”模式，是针对两、三人就餐或者家庭就餐，“半份”既有利于节约，饮食也相对丰富，而“小份”则能降低消费成本推动节约。至于“小份、小份”，有利于一、两人就餐，兼顾了“量”与“价”，也应为消费时尚。

这里需要指出的是，推广“N-1点餐”模式的最大挑战是公款宴请、商务宴会。目前，虽然党政系统的“三公”经费一再

压，但某些企业或事业单位宴请宾客时，为了单位形象、领导面子往往超量点餐，浪费比较严重。

所以，如何在单位请客、公款买单消费中推行“N-1点餐”，应成为我们思考和探索的重点。这需要企事业单位、餐饮企业以及监管层面共同努力，其中企事业单位要有务实和节约意识，餐饮企业要有倡导节约意识。

虽然说餐饮消费是一种自主行为，但浪费却是一种不文明行为。因此，应该用法律法规对餐饮业浪费现象说“不”。比如6月1日实施的《北京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规定：适量点餐、践行“光盘行动”，就有倡导粮食节约之效。2013年发布的《珠海市餐饮业浪费处罚暂行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》规定，对于顾客被诱导点菜过多等现象，政

府相关部门会责令改正，并警告，若经营者拒绝改正或在指定期限内未改正的，视浪费情况处2000元以上10000元以下罚款。

这些都深刻启示我们，在促进餐饮业节约粮食方面，以制度约束浪费现象也是一种选项。当粮食安全成为日益重要的公共命题，从立法环节到执法环节，都应积极探索更为有效的治理粮食浪费的举措。

让“N-1点餐”成为一种消费时尚，让“半份、小份”“小份、小份”“打包”等成为一种习惯。虽然实施起来有一定挑战，但如果全社会积极行动，新风尚很有希望改变粮食浪费陋习，关键在于餐饮消费相关各方及监管者怎么做。总之，促进餐饮业节约粮食，缺的不是办法而是决心。

冯海宁



据报道，为使高校毕业生就业更便捷、流动更顺畅，山东省实行高校毕业生电子报到证。今年以来，已为40万高校毕业生发放电子报到证。

商海春作

“旅游诚信指导价”有助打击低价游

五星级标准双人标准间旺季指导价：每人每晚220元起，车价为旺季价；每人每天65元起……日前，丽江市文化和旅游局、丽江市旅游协会发布了旅游诚信指导价，包括日均最低消费参考价格、主要旅游产品地接诚信指导价。具体包括五星级饭店、车费、综合（导游）服务费的淡季和旺季价格，以及古城维护费价格。（《北京青年报》）

按照《丽江市旅游诚信指导价》规定，若消费者选择不低于指导价的旅游线路和产品，其消费权益将得到保护；反之，若选择低于成本价的旅游线路和产品，消费有风险，权益将难以得到保障。可见，“旅游诚信指导价”通过厘定产业链各环节成本，制定一个价格底线，借此打击不合理“低价游”，引导游客理性出游，不要被“低价游”迷惑，从而促进丽江旅游市场健康发展。

旅游市场里存在很多“低价游”“零团费”等产品，部分旅行社以此为噱头，吸引游客报名参加。表面上看，游客占了大便宜，可实际上背后潜藏着强制购物、额外收费、诱导消费等陷阱，游客往往是得不偿失。类似“低价游”在全国各地都有，并因此衍生出暴力殴打、嘲讽辱骂游客的事件，严重侵害消费者权益，引发相关消费纠纷，给当地旅游市场带来负面影响。

“低价游”对旅游市场环境破坏极大，特别在疫情过后，各地为了刺激旅游经济复苏，出台了诸多优惠政策，比如门票打折、免票、补贴等，在给游客带来福利的同时，亦令部分从业者有机可乘，打着政府补贴的旗号搞“低价游”，一时间让不少人上当受骗。

显然，在旅游产业逐渐恢复正常之际，丽江发布“旅游诚信指导价”，引导游客正确认知经营成本，警示其不要被超低价价格忽悠，有助于打击“低价游”。

“旅游诚信指导价”起到警示效果，游客可以将其与商家报价对比，一旦报价过低，就要引起高度警惕了，不要捡了芝麻丢了西瓜。需要看到的是，“旅游诚信指导价”是政府制定的指导价格，只具有参考价值，并没有强制性，商家能否严格遵守，也未可知。而且，在名单之外的景区、酒店、交通等，亦不受影响，商家仍然存在做手脚的可能。

因此，对“旅游诚信指导价”的效果不能太乐观，应采取谨慎的态度对待，当地旅游部门也应及时收集游客反馈信息，根据现实情况进行调整，给政策打补丁，以适应旅游市场的发展，全力保障游客合法权益。

江德斌

研学游更要“研学优”

每年暑假，研学游都会迎来旺季。背上行囊，结伴去看看，已经成为许多孩子的假期标配，而各类博物馆、科技馆、美术馆是非常受欢迎的目的地。不过最近，上海一家博物馆的声明引发了关注。声明表示，大量企业在馆内办有研学游学等活动，许多活动团体在馆期间不遵守博物馆参观规范和公共场所文明规范，极大影响了展厅秩序和文物安全。

博物馆是公益性文化场馆，肩负教育科普的职能。近年来，从更加智慧、精美的策展，到办起科普讲座、提升互动体验，博物馆不断升级的服务举措，都旨在让历史文化触手可及，走向更广阔的人群。走进博物馆享受这些免费服务无可非议，但一些机构却将其包装成研学游的噱头，在各平台上进行有偿销售，甚至冒用博物馆的名义诱导参与者，客观上挤占了有限的公共资源。

感到同心的还有博物馆里的观众。对动辄几十人的研学团而言，组织管理好孩子，培养他们的参观礼仪，是非常重要的教育环节。然而，不少研学团不遵守参观秩序，有的团队“讲师”嗓门很高，形成不良示范；有的还放任孩子们喧哗吵闹，甚至堵塞安全通道。这不但影响了其他观众的参观体验，甚至有可能造成安全隐患。

更让人担忧的是，一些研学游传递的知识不严谨、不准确、不科学。以博物馆为例，每个展陈侧重不同主题，每件文物都是沉淀的知识。可有的研学游设计随心所欲，讲解同样毫无章法，有时还会因为自身储备不足，或者追求好玩有趣，出现误解乃至曲解的情况。家长花费高价，孩子求知若渴，换来的却是错误的知识。如此研学游不仅误人子弟，还造成公共文化资源的浪费。

实践是最好的老师，到大自然、草木深处研学游，探访印于书本、讲于课堂之外的鲜活故事，大大丰富了学生们的生活经验。近年来，正因叠加了研究性学习和实践性体验，研学游日渐升温，市场蛋糕越做越大，衍生出户外跋涉、乡村农耕、传统文化等多样的主题与形式。然而，火热背后，问题也不少：组织者、承办方五花八门，一些机构并不具备资质；原来的旅游项目改头换面成为研学游项目，价格却不翻了几倍；游中研学变成多游少学、只游不学、走马观花的“打卡”式参观……无论哪种，都背离了最初的用意，让研学游变得低效甚至无效。

其实，研学游的关键，在于平衡游和学。这离不开优质内容的开发，社会资源的支持，更需要专业人士的把关。为了促进研学游的规范发展，不少地方陆续出台相关文件，同时推出精心设计的推荐路线，满足不同需求。随着各地研学游基地、公共场所设施与服务的不断升级完善，家门口的红色景点、非遗工坊，不远处的田间地头、绿水青山都是很有价值的“第二课堂”，能够让孩子受益匪浅。规范使用，好好利用，研学游才能“研学优”。

管璇悦

漫画：诱饵



市中心地段，超低价租房，空调、WiFi一应俱全……在网上看到这样的租房信息，你心动吗？如果心动，就要小心了，在“净网2020”专项行动中，江苏省无锡市公安局破获一起“假中介”诈骗案，正是以这类信息为诱饵，已查证500余人上当受骗。

朱慧卿作

为接地气的“板凳会议”点赞

在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同德里窄窄的巷子里，20多张小板凳围成一圈，居民骨干、社区工作人员和小巷评理调解员们围坐一起，你一言我一语讨论起来。这是姑苏区双塔街道锦帆路社区讨论落实垃圾分类措施的“板凳会议”现场。（8月23日《法治日报》）

据报道，早在2014年，同德里所在的双塔街道办事处“老娘舅”“老法师”等在邻里间有威信的人主持，小巷居民参与的议事议事模式调解邻里纠纷，创建了“小巷评理”工作品牌，并在此基础上创设“板凳会议”机制。历经数年后，“小巷评理”从最初的矛盾纠纷化解功能进一步整合建立“法律之家”“名家说法”“居家律师”等服务，并打造“律师之家”便民法律服务站等一站式服务站，以基层自治激发社会治理活力，通过三

治融合凝聚基层善治“和动力”。

我们都知道，老百姓在居家生活中总会遇到这样或那样的难题，邻里之间也难免因鸡毛蒜皮的小事出现一些矛盾，而这时总希望有政府的工作人员出面予以解决或调解，苏州市姑苏区双塔街道办事处创建的这个“板凳会议”，无疑是一个联系群众、为群众送政策、解疑难的好尝试，是一个接地气的好平台，值得点上一个大大的“赞”！

一方面，召开“板凳会议”时，不论是社区干部，还是受邀的上级领导、专家学者，都是“平起平坐”地与社区群众进行“面对面交流、心贴心沟通”，从而打破了台上台下的隔阂，拉近了干部与群众的距离，彼此间都敞开心扉说真心话，提好建议，有利于实现“问政于民，问需于民，问计于民”的良好愿望；

另一方面，“板凳会议”的主持人都是大家低头不见抬头见的社区干部、街坊邻居，彼此间没有生疏感，因而当社区管理、规划建设等方面出现问题时，社区干部不会“坐在上面想事情”，居民群众也不会“事不关己高高挂起”，而会“有一说一有二说二”，从而分析出问题的症结所在，找到解决问题的良策，进而在社区干部的引领下予以彻底解决；再一方面，当邻里发生纠纷、家庭出现矛盾时，当事人可以在“板凳会议”上“各说各的理”，让大家共同会诊、共同“把脉”、共同“开方”，使许多矛盾不出小区、不出大院就得到及时有效的化解，从而实现家庭和谐、大院和谐、小区和谐。而这，无疑有利于促进全社会的和谐。

袁文良

医保用药随疫情而动 值得期待

《基本医疗保险用药管理暂行办法》将于9月1日起正式施行。根据这个办法，我国国家将建立基本用药的动态调整机制，并每年调整一次。在今天的调整中，与新冠肺炎相关的呼吸系统疾病治疗用药将纳入2020年药品目录拟新增药品范围。

这样的调整，确实做到了医疗保障根据医疗环境适时而动。解决新问题就需要新方法和新药品，如果政策不随之而动，新方法和新药品就可能成为医保政策之外的特殊治疗，这对老百姓治病，肯定会造成巨大的障碍。

作为社会重要的保障体系，医疗保障的主体其实是基础医疗。虽然医学需要不断去推陈出新，去钻研高精尖，但解决社会主要医疗需求和多数人的基础治疗，也就

是坚持“保基本”的功能定位，仍是最为关键的。因此，这部分用药一定要放在基本医疗的池子中。

相比起来，以前，我们国家对于基本药物管理的经验还有些不足，虽然有一套比较严格的遴选机制，但缺乏行之有效的动态管理，药品要么进了目录，要么进去了就成了钉子户，导致基本药物种类越来越多，可是很多老百姓离不开的药物，还是没有机会入选。

结果是，医疗服务无法与社会的医疗需求同步，对于带来重大突破的新药也无法尽快在医疗工作中普及。如新冠肺炎等重大突发事件，医保存在不适应的情况。

因此，建立基本用药的动态调整机制，并保证每年一次调整，是我国药品管理的一次重

大改革。而在新冠肺炎的用药上得到了迅速体现，就显示了这种改变的意义所在。

今年暴发的新冠肺炎疫情，对于整个医疗体系提出了全新的挑战，不仅涉及全民防控，还涉及后续治疗，不仅要针对新冠病毒本身，还要治疗其引发的并发症。保障这一人群的利益，提高整体治疗水平，将相关治疗纳入医保是政府做出的最大承诺，不管未来新冠肺炎会以什么样的方式发展，至少大家的心理都有了底气。

当然，作为一种呼吸道传染病，新冠肺炎的终极解决方案可能还落在疫苗上。特别是现在已有消息称，研制中的疫苗价格两针可能在千元以内，那么疫苗能不能入医保，这个话题人们也很关心。如何有更灵活的机制让需要的人群受益，将是未来考

验医保用药新方法的一个试金石。

近日，国家医保局公布了《2020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方案》（简称《工作方案》）和《2020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申报指南》，新的办法制定了调出目录药品的范围，主要为包括两种，一是被国家药监局撤销、吊销或者注销药品批准证明文件的药品，二是综合考虑临床价值、不良反应、药物经济性等因素，经评估认为风险大于收益的药品。前者涉及药品的身份，后者涉及药品的实用性，有了这样的淘汰机制，无疑会让医保的基本药物越来越纯洁，也更多地被使用，广大百姓会大受其益。

此外，对于基本用药一定要做到科学管理。只有抓好了医保的基本用药，才能有保证做好医疗工作的底气。

郑山海